

天津城建大学文件

天城大政〔2025〕81号

签发人：王中良

天津城建大学关于 2024 年天津城建大学资产 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工资总额分配情况的报告

市教委：

根据《市教委关于做好 2024 年国有企业工资总额分配情况备案和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以及教委转发津人社办函〔2025〕454 号《市人社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国有企业工资分配情况备案和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我校指导所属企业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津政发〔2019〕7 号），扎实开展 2024 年校办企业工资考核兑现和备案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兑现和备案工作

1.公司经济效益情况

2024 年实现净利润和利润总额为 30.13 万元，较上年增幅 52%；营业收入 22.5 万元，与上年持平；营业成本 9.5 万元，较上年减幅为 3%；2024 年所有者权益为 806.5 万元，上年所有者权益为 781.6 万元，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为 102.4%。24 年总资产 1054.15，资产收益率 2.89%。

负责人业绩考核情况以及各层级企业负责人薪酬分配情况：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天城大党《天津城建大学 2025 年度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天城大党〔2025〕66 号）文件要求执行，结合资产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学校聘期文件进行相应考核，资产公司负责人、董事、监事人员，由学校委派，均为学校在岗在编职工，在资产公司不取酬，不报销费用。

二、工资总额考核清算和备案工作

根据企业经济效益和考核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市人社局关于转发 2023 年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市场对标数据和相关参数的通知》（津人社办函〔2022〕482 号），开展劳动生产率，人工成本投入产出率和职工工资水平对标，确保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联动指标协调增长，在审核过程中劳动生产率较上年持平，人工成本利润率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没有违规违纪情况发生。

1.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情况

2024 年度工资总额的发放情况如下：

资产公司现有从业人员 6 人，5 人为经学校人事部门批准兼职不取薪的在职人员，1 人为劳务派遣人员，无劳动合同关系人

员，2024 年度工资预算总额为 0，工资总额预算执行为 0。

2.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联动情况

公司设定经济效益指标：

净利润、利润总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各占指标权重 25%，因没有劳动关系员工，暂未执行工资与经济效益联动。

3.职工平均工资水平情况

2024 年企业人员为劳务派遣和兼职不取酬人员，工资总额为 0，职工平均工资与行业工资水平不具有可比性。

4.目前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考虑

因公司现有人员为劳务派遣和事业编人员兼职，与经济效益联系不够紧密，工资决定机制还不够完善，激励作用还未充分发挥。

下一步，学校将从以下方面指导企业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

一是巩固深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研究探索薪酬和工资与经济效益联动。

二是严格落实工资总额预算有关管理程序，充分发挥工资总额的调节引导和激励作用。

三、国有子企业薪酬分配管理政策改革落实情况

公司无子企业



国有企业负责人2024年度薪酬备案表

企业薪酬监管部门：天津城建大学

[illegible]

填写说明

1. 栏次 (4) 至 (7) 不包括以前年度连续发放的新酬, 不管盈利性待遇。其中, 应发年薪为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之和, 应发薪酬为应发年薪与我任职期间新酬的任职期间收入之和。栏次 (9) 至 (12) 为任职期间新酬。
2. 栏次 (16) 任期考核未通过的或未实行任期激励的不用填写。
3. 栏次 (21) 至 (27) 填写企业契约 (存) 部分。
4. 栏次 (12) (28) 填写总额, 并加总栏次与具体分项名称和金额。
5. 栏次 (29) 至 (34) 考核指标多于 3 项的, 加总分别列示。
6. 栏次 (38) (40) 需明确公开薪酬信息的具体网页地址或其他媒体, 且保持长期有效。栏次 (39) (41) 公开时间具体到年月日。
7. 栏次 (35) (36) 在任职下为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 包括内退职工, 但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在离职职工人数计算采取 1 月至 12 月在离职职工人数相加的平均值的方法。口径原则上应与工资总额执行情况表中的数据保持一致。
8. 境外企业负责人在备注中注明“境外企业”。
9. 涉及金额,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四舍五入。涉及人数, 按正常计算, 显示为整数。

十六世纪以来中国农村变迁史论（1644—1911）

集团工资效益联动指标情况

[illegible]

16. (51) 部门为企业薪酬监管部门。

信息公开披露情况

客注



国有企业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备案表(表二)

[illegible]

9. (45) (46) □□□□□□□□

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信息披露样式

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有关规定，现将本机构所监管（或本企业）2024年负责人薪酬信息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2024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情况			任期激励收入（2022年-2024年）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	在关联方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
			应付年薪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纳（存）部分	其他货币性收入（注明具体项目并分列）			
曹作仲	董事长	2022.11.07--至今	0	0	0	0	0	0

备注：

- 1.上表披露的薪酬为企业负责人报告期内全部应发税前薪酬（不含当年实际发放的以往年度绩效年薪）。
- 2.任期考核未完成的或未实行任期激励的不填写任期激励收入。
- 3.如有超过薪酬、亏损企业薪酬分配情况等应作出说明。



附件 4

国有企业工资分配信息披露样式

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津政发〔2019〕7号）有关规定，现将本机构所监管企业（或本企业）2024 年工资分配信息披露如下：

企业名称	清算的工资总额 (万元)	职工人数 (人)	职工年平均 工资(万元)	备注
天津城建 大学资产 经营有限 责任公司	0	0	0	公司无劳动 关系人员， 用工为事业 编制和劳务 派遣人员



市属国有企业薪酬分配情况汇总表

企业薪酬监管部门：天津城建大学										市属国有企业		市属国有企业各层级子企业																	
企业薪酬分配情况					企业职工工资分配情况					总部中层管理人员薪酬分配					子企业负责人薪酬分配情况					子企业职工工资分配情况					子企业中层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情况				
企业户数	企业负责人数	平均薪酬		最高薪酬	所在企业名称	户数	职工人数	职工平均工资		总部部门中层薪酬与本企业负责人薪酬差距的倍数	最大企业名称	其中：非充分竞争	其中：充分竞争	其中：实行“一人一议”协议薪酬办法的分配情况	其中：非充分竞争	其中：充分竞争	部门中层薪酬与本企业负责人薪酬差距的倍数	最高薪酬	薪酬最高的子企业名称										
		2023年金额	2024年金额					2023年	2024年											职工平均工资	职工平均工资	职工平均工资	职工平均工资						
1	1	0	0	0	天津城建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0	0	0	0	0																		

备注：
1. 除特别标注年度外，表格中统计数据均为2024年。
2. 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
3. 实行“一人一议”协议薪酬办法的中层管理人员和子企业负责人指的是适用政策规定的高精尖科技领军人才和其他国内外顶尖稀缺技术技能人才，经集团公司认定，并向薪酬监管部门备案的人员。
4. 涉及金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涉及人数，按正常计算，显示为整数。

